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保荐工作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: 联诚精密	
保荐代表人姓名: 安忠良	联系电话: 0755-83516222	
保荐代表人姓名: 钱伟	联系电话: 0755-83516222	

一、保荐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(1)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(2)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0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
(1)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(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)	是
(2)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(1)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12
(2)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 一致	是
4.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
(1)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1
(2)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0
(3)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0
5.现场检查情况	
(1) 现场检查次数	1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	是
(3)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无
6.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
(1)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	12
(2)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0
7.向本所报告情况(现场检查报告除外)	
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0
(2)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8.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有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2022年度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,979.29万元,同比增长1.59%;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577.56万元,同比下降65.26%;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2,072.50万元,同比下 降67.16%。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2022年,全球经济错综复杂、宏观经济下行、需求萎缩,重卡、同时,然等市场需求大幅减少;同时,例上例外各户分摊关税。由升价格。一个人的人员,是外面的人员,是升低的人员,是升低的人员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。是,是升低所有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升低所有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升低所有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升低所有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并有一个人。是,是,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,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是一个人。
9.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10.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
(1) 培训次数	1
(2) 培训日期	2022年12月21日
(3)培训的主要内容	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股份变动管理
11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.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不适用

3. "三会"运作	无	不适用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不适用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.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7.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.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.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(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)	无	不适用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 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11.其他(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)	无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 解决措施
1、公司股东关于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 股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2、公司股东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 承诺	是	不适用
3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	是	不适用
4、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监 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	是	不适用
5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监高关于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	是	不适用
6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监高关于 规范潜在关联交易的承诺	是	不适用
7、公司5%以上股东、全体董监高关于履行 承诺的约束性措施承诺	是	不适用
8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承担社会保险费及住 房公积金补缴和被追偿损失的承诺	是	不适用
9、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 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10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	是	不适用
11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 项	说明
1.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	无

2.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 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 情况	无
3.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	无

(本页无正文,为	《长城证券股份有图	艮公司关于山东联;	成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度保荐工作	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	()	
保荐代表人:			
	安忠良	钱 伟	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